

《固始县段集镇齐山等四个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 专家审查意见

组织审查单位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审查时间	2023年8月27至28日
编制单位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p>2023年8月27日至28日，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邀请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在固始县对由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提交的“固始县段集镇齐山等四个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进行了审查。专家组在现场踏勘的基础上，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过认真质询和讨论，形成主要意见如下：</p> <p>一、方案编制过程中主要开展了资料收集、地形测绘、工程地质测量、综合地质调查等工作，查明了治理区存在的矿山生态环境条件及问题，为矿山生态环境修复治理设计提供所需的技术参数，实施方案编制依据充分。</p> <p>二、实施方案主要采用地形地貌坡面整治工程（危岩清除）、覆土工程、排水沟工程、生物工程等措施，项目目的任务明确，分项工程设计内容较全面，治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p> <p>三、工期及工作进度安排较合理，制定了项目组织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施工保证措施基本可行。</p> <p>四、工程预算编制依据合理，工程预算费用基本符合要求。</p> <p>五、建议：</p> <p>1）项目实施过程中当地政府部门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好项目监管职责。对于矿山修复治理过程中产生的多余石料，务</p>			

必通过当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处置，收益全部上交财政部门，并用于当地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2) 段集镇齐山采石场、祖师镇羈马采石场和武庙集镇锁口历史遗留矿山等三个修复区位于省级黄缘闭壳龟自然保护区，按照固始县林业局的意见涉及省级黄缘闭壳龟自然保护区的项目进场施工前必须取得省林业局正式的批准方可施工。

3) 治理区若涉及林地、基本农田应取得相关部门批准。综上所述，项目实施方案目的明确，依据比较充分，工作部署适当，项目实施的各项措施齐全，同意通过评审。

审查专家组组长：

2023年11月27日

组织审查
单位意见

